2021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2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协助履行出资人职责，做好相关事务性工作。

2.协助拟订国有资产管理的办法和制度。

3.配合完成监管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等事务工作。

4.配合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等事务性工作。

5.协助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等事务工作。

6.配合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执行方案编制工作；搞好监缴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和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收益等事务工作。

7.配合做好国有企业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搞好产权界定、清产核资、资产评估、资产配置和处置等事务性工作。

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加强党建引领，确保党对国资国企领导。一是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中心成立了党支部，完成了换届选举，建设了党员活动室，逐步做到标准化、规范化；制定并实施党员“代培育”计划，帮助水投公司发展入党积极分子3人，破解企业党员少、无党组织的问题。二是扎实推进国企党建。所有公司均将党建工作写入公司章程，把党组织嵌入公司治理体系，把党组织研究讨论作为公司决策重大问题前置程序。印发了《2021年区属国有企业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全力推动国企基层党组织标准化建设；目前区国投公司建党总支1个，在本部及二级企业建党支部3个，其余企业与监管部门联合建立了党组织。三是认真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牵头制定了国资系统工作方案，建立了领导机构，分阶段印发任务清单，常态化开展党史学习教育；发挥国资国企优势，聚焦群众“急难盼愁”的民生、基层治理、服务等方面问题，完成“我为群众办实事”具体事项26项。四是认真履行意识形态主体责任。调整意识形态领导小组，制定任务清单，认真学好、宣传好、维护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抓好网络意识形态，守好系统内意识形态阵地。五是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印发并严格执行从严治党“三张清单”和党风廉政工作要点，认真开展“学史知纪明法”活动，扎实开展干部作风纪律整顿活动，在粮食领域腐败问题整治过程中对涉粮企业有关责任人作出党内警告处分1次。六是筑牢安全生产防线。做好常态化的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管理，通过加强安全监督检查，强化安全责任意识，提升安全保障能力等措施，国资系统至今未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2.提升改革活力，推进国企发展走深走实。一是深入落实改革制度。实施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薪酬制度以及劳动人事分配三项制度改革，逐步建立工资与业绩挂钩、员工能进能出、管理者能上能下、薪酬能增能减的新机制。二是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行效率。支持平台公司通过代建政府项目、出租资产等方式拓宽经营渠道，不断推动国有企业“市场化”转型；三是剥离办国有企业社会职能。兑现已移交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社区补助资金8000元，并协助西安铁路局筹备常态化移交工作，现已移交2人。四是实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制定了《广元市朝天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引领推动优化国有资本布局、健全现代企业制度、促进产权多元化、转变国资监管方式。五是在反复调研并征求意见基础上编制国资国企“十四五”发展规划。

3.注重降本增效，鼓励企业努力增加收入。一是支持企业多元发展。国投、园投、裕鸿粮油、融创、洞天等公司不断强化自身能力，扩展业务至项目建设、建材销售、资产租赁、物业服务、电子商务、酒店经营、平面广告等领域，产业链条不断延伸，经营收入不断增加。二是指导企业牢固树立“增收节支、开源节流”意识。强化经营成本管理，实施工资总额控制，指导各企业编制2021年工资总额预算方案，建立了与劳动力市场基本适应、与企业经济效益和劳动生产率挂钩的工资决定和正常增长机制。三是大力盘活闲置资产。2021年企业公开处置了旧城棚户区改造项目、统建还房等房屋资产，实现资产处置收益5000万元；经营性资产出租率达94%。

4.转变监管方式，切实履行好出资人职责。一是优化调整股权结构。将水投公司剥离国投公司，升级为区属一级企业；根据需要新组建并控股成立了“朝天区兴达人力资源有限责任公司”，服务区内人力资源配置。二是加强人事管理。对区融创公司、甘棠林产、洞天旅游、曾家山旅游公司实行定岗定员，备案企业新招录工作人员3名；调整完善了2户公司的董事和董事长4人，不断完善企业法人治理结构；组织开展企业中层以上人员人事档案专项审核，不断规范企业人事管理行为。三是做好企业资产管理。进一步规范产权转让、增资扩股等资产交易，督促企业国有产权进场，并实现交易率100%；加强对企业重大投融资决策行为合规性审核，全年审核投融资项目47件。四是严格监督考核。对国有企业2020年经营状况全面考核，完成档次评定，对区国投公司负责人2018年－2020年任期进行考核，并发放任期激励薪酬。五是优化监管体制。申请获得区内非金融企业出资人职责授权，进一步捋顺了管理体制、明确任务职责。六是配合开展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按出资人职责权限牵头对巡察反馈的3方面问题进行整改。

5.体现国资担当，全力服务经济发展大局。一是加强项目投资。今年以来，国有企业共投建项目16个，总投资近2.27亿元，主要承建了小中坝片区（城中村）改造、金堆新区场平、东西部扶贫协作产业园、土地增减资产挂钩、曾家山田博园提升、防疫隔离点、曾家镇集中供水、曾家山绿化等项目。二是加大融资担保。全年完成项目融资提款7.2亿元，完成4.4亿元融资项目申报预审工作，为重点项目提供了资金保障；区担保公司新增融资性担保贷款1.89亿元，在保余额3.585亿元，为中小微企业发展提供了大力支持。三是不断推动产业发展。涉旅公司在文旅宣传、节会活动、智慧旅游、景点营销、伴手礼品等方面发力，拓展了客源市场、做靓了文旅品牌、增加了朝天旅游收入；涉农公司以新品种试验示范为抓手，强化技术支撑，筛选适合朝天本土的农产品，完成玉米、小麦等160余种品种试验。四是大力推进乡村振兴。中心协助国机集团帮扶沙河镇鱼鳞村，选派3名同志担任驻村工作队，并争取基础设施和产业方面项目资金111万元，有效巩固脱贫成果，有力衔接乡村振兴。五是全力参与疫情防控。指导国资系统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管好大中坝、小中坝农贸市场，加强冷链食品排查、管控，常态化排查备案人员流动情况，全面完成系统干部疫苗接种任务，积极组织志愿者参与防疫值班值守工作。

##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下属二级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411.05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13327.53万元，下降90.43%。主要变动原因是债务付息支出减少。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1.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1411.0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231.05万元，占87.24%；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0万元，占12.76%；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1.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1411.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3.17万元，占5.89%；项目支出1327.88万元，占94.11%。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411.05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13327.53万元，下降90.43%。主要变动原因是债务付息支出减少。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1.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87.24%。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6108.30 万元，下降83.23%。主要变动原因是债务付息支出减少。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31.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020.3万元，占82.88%；**教育支出（类）**192万元，占15.6%；**住房保障（类）**支出5.32万元，占0.4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8.38万元，占0.6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3.55万元，占0.29%；**农林水（类）支出**1.5万元，占0.12%。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1411.05万元**，**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支出决算为827.0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67.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126.0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 支出决算为19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7.1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 支出决算为1.2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3.5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支出决算为1.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5.32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83.17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5.93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7.2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33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33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3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减少0.01万元，下降2.9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33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5批次，3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33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0万元。

1.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对41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41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41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1.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万元，比2020年增加减少3.29万元，下降31.97%。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1.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0.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指: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教育（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指: 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学前教育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本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企业改革补助（款）其他企业改革发展补助（项）指: 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财政用于企业改革发展方面的补助。

1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3.农林水支出（类）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扶贫方面的支出。

14、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6、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7、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8、“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9、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2021年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为一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机关下设3个股室，即：办公室（综合股）、财考股、资产股。

1. 机构职能。

 1.协助履行出资人职责，做好相关事务性工作。

2.协助拟订国有资产管理的办法和制度。

3.配合完成监管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工作，参与拟订所监管企业负责人收入分配政策并组织实施等事务工作。

4.配合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推动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的战略性调整等事务性工作。

5.协助对所监管企业负责人进行任免、考核并根据其经营业绩进行奖惩；建立符合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和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选人、用人机制，完善经营者激励和约束制度等事务工作。

6.配合完成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执行方案编制工作；搞好监缴所监管企业国有资本收益和区级行政事业单位经营性资产收益等事务工作。

7.配合做好国有企业及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工作，搞好产权界定、清产核资、资产评估、资产配置和处置等事务性工作。

8.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2021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6人，事业在职人员6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

2021年度收入总计1411.05万元。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度支出总计1411.05万元。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管理。

2021年预算严格按照财政要求，本着单位实际，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了编制工作。主要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两大板块。基本支出按照单位实有人数和各单项定额标准编制；项目支出主要是根据本单位基本职能和职责要求，为保障完成单位特定的行政工作和社会事业发展目标而编制，专项预算细化到了项目条款。整个预算包含了财政资金的安排使用、管理情况等。

1.目标管理。

（1）目标制定：

**人员类支出：**2021年，预算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在职人员6人，其中事业人员6人，预算金额75.93万元。

按照要求，人员类支出主要是保障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在职人员绩效工资支出、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等基本支出。

**运作类支出：**主要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公用经费、区国投公司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金财网维护费等。预算金额7.64万元。

**特定项目类：**

年初预算特定项目类支出主要包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2类，预算金额为1147.88万元。

1. 目标实现：

**人员类支出：**2021年，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年末实有在职人员6人，其中事业人员6人。年末支付75.93万元，完成对家庭和个人的补助、人员工资福利支出、在职人员绩效工资支出、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在职人员社会保障缴费及住房公积金等基本支出。

**运作类支出：**完成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公用经费、区国投公司非贫困村第一书记工作经费、金财网维护费等。完成支付金额7.24万元。

**特定项目类：**

特定项目类支出主要包含一般公共预算项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2类，年末增加政府基金预算和一般公共预算，全年实际支付1147.88万元。

2.动态调整。

（1）支出控制：

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年初预算公用经费7万元，年末完成支付7万元，年初预算数和决算数一致。

（2）及时处置：

国资事务中心绩效监控调整取消额为0，结余注销额为0。

3.完成结果。

（1）预算完成

年底调整预算1411.05万元，实际支付1411.05万元，预算完成率为100%。

1. 资金结余率（低效无效率）

资金结余率为0。

1. 违规记录：

国资事务中心2021年无违规记录。

（二）结果应用情况。

1.内部应用。

按预算完成各项支出，主要用于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在资金的使用过程中，我中心严格按照相关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按照区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建账，审核支出，开支范围和票据合法合规，确保资金合规使用。

2.信息公开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积极进行2021年度预算绩效信息公开。

3.整改反馈。

在绩效管理的过程中，严格按照区财政局要求积极整改年初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不细化的地方。

（三）自评质量。

单位整体支出的自评，各项支出规范、合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工作大局，履行出资人职责，做好相关事务性工作，2021年全面完成市、区下达的目标任务。通过对单位整体自评评分，评价结果94分。

1. 存在问题。

目前本单位的整体支出绩效还有细化的空间，需要加以改进。

1. 改进建议。

今后，将对照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内容，逐项梳理，逐项对标，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和责任意识，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附件：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资产处置经费项目）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为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主要实施该项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2021年初，申报部门预算项目资产处置费3万元，符合主管部门的职能职责，后经区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项目资产处置费3万元，年末无预算调整。

3.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计划规范全区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工作，促进资产优化配置和合理流动，防止资产流失，逐步建立资产整合、共享、公用机制，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降低公共行政成本，促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卫生系统等数个独立预算单位。

2．具体的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资产管理对象数量，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卫生系统等数个独立预算单位；每年资产处置次数20次；

质量指标：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时效指标：2021年全年；

成本指标：每次资产处置费用1500元；

经济效益指标：促进国有资产的合理利用，提高使用效率，保障经济总量。

社会效益指标：倡导其降低行政单位成本，提高使用人员的节约意识。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加强有效的资产处置，使得资产得到优化配置，降低成本。

满意度指标：资产使用者满意度不低于98%，资产处置部门满意度不低于98%。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1. 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年初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预设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绩效指标，搜集相关任务进行数据填报。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年初，申报部门预算项目资产处置费3万元，后经区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项目资产处置费3万元，年末无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年初预算资产处置经费3万元。到位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2．资金到位。到位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年度实际支付3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021年度部门项目预算资产处置经费项目，严格执行预算规定，符合法律法规，年初拟定用款计划，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资产管理对象数量，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卫生系统等数个独立预算单位；每年资产处置次数20次；完成。

质量指标：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时效指标：2021年全年；

成本指标：每次资产处置费用1500元；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促进国有资产的合理利用，提高使用效率，保障经济总量。

社会效益指标：倡导其降低行政单位成本，提高使用人员的节约意识。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加强有效的资产处置，使得资产得到优化配置，降低成本。

满意度指标：资产使用者满意度98%，资产处置部门满意度98%。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单位项目自评评分，评价结果100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后续将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效率。

附表：

|  |  |
| --- | --- |
|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 |  执行数： | 3 |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计划规范全区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工作，促进资产优化配置和合理流动，防止资产流失，逐步建立资产整合、共享、公用机制，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降低公共行政成本，促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卫生系统等数个独立预算单位。 | 计划规范全区国有资产处置管理工作，促进资产优化配置和合理流动，防止资产流失，逐步建立资产整合、共享、公用机制，提高资产使用效率，降低公共行政成本，促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卫生系统等数个独立预算单位。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资产管理对象数量 | 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卫生系统等数个独立预算单位。 | 全区所有行政事业单位、学校、卫生系统等数个独立预算单位。 |
| 每年资产处置次数 | 20次 | 20次 |
| 质量指标 |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
| 时效指标 | 时限 | 2021年 | 2021年 |
| 成本指标 | 每次资产处置费用 | 1500元 | 1500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资产处置对经济发展的影响 | 促进国有资产的合理利用，提高使用效率，保障经济总量。 | 促进国有资产的合理利用，提高使用效率，保障经济总量。 |
| 社会效益 指标 | 对行政单位工作者的影响 | 倡导其降低行政单位成本，提高使用人员的节约意识。 | 倡导其降低行政单位成本，提高使用人员的节约意识。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资产配置 | 通过加强有效的资产处置，使得资产得到优化配置，降低成本。 | 通过加强有效的资产处置，使得资产得到优化配置，降低成本。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资产使用者 | 满意度不低于98%。 | 98% |
| 资产处置部门。 | 满意度不低于98%。 | 98% |

附件：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政府资产报告会议、业务培训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为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主要实施该项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2021年初，申报部门预算项目政府资产报告会议、业务培训费4万元，符合主管部门的职能职责，后经区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项目政府资产报告会议、业务培训费4万元，年末无预算调整。

3.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工作培训1年3次，会议1年2次。提升干部的工作效率。通过进行对政府资产的业务培训等，提升对这项工作的认识。有效的完成政府资产报告。提高政府资产报告的可用性，提高干部的业务能力以及对于政府资产新的认识，创新工作方式。

2．具体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工作培训1年3次，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会议1年2次。

质量指标：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时效指标：2021年内

成本指标：每次培训预计发生的费用6667元；每次会议业务费用 10000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进行对政府资产的业务培训等，提升对这项工作的认识。

满意度指标：政府资产报告服务者满意度不低于98%，培训人员、国资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不低于98%。

3．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年初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预设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绩效指标，搜集相关任务进行数据填报。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年初，申报部门预算项目政府资产报告会议、业务培训费4万元，后经区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项目政府资产报告会议、业务培训费4万元，年末无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可用表格形式反映）。**

1．资金计划。年初预算政府资产报告会议、业务培训费4万元。

2．资金到位。到位4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年度实际支付4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021年度部门项目预算政府资产报告会议、业务培训费项目，严格执行预算规定，符合法律法规，年初拟定用款计划，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工作培训1年3次，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会议1年2次。完成。

质量指标：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时效指标：2021年内。

成本指标：每次培训预计发生的费用6667元；每次会议业务费用 10000元，完成。

1. **项目效益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进行对政府资产的业务培训等，提升对这项工作的认识。

满意度指标：政府资产报告服务者满意度99%，培训人员、国资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99%。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单位项目自评评分，评价结果100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后续将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效率，加强预算的执行力度。

附表:

|  |  |
| --- | --- |
|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4 |  执行数： | 4 |
| 其中：财政拨款 | 4 | 其中：财政拨款 | 4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工作培训1年3次，会议1年2次。提升干部的工作效率。通过进行对政府资产的业务培训等，提升对这项工作的认识。有效的完成政府资产报告。提高政府资产报告的可用性，提高干部的业务能力以及对于政府资产新的认识，创新工作方式。 | 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工作培训1年3次，会议1年2次。提升干部的工作效率。通过进行对政府资产的业务培训等，提升对这项工作的认识。有效的完成政府资产报告。提高政府资产报告的可用性，提高干部的业务能力以及对于政府资产新的认识，创新工作方式。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培训次数 | 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工作培训1年3次。 | 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工作培训1年3次。 |
| 会议次数 | 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会议1年2次。 | 完成政府资产报告业务会议1年2次。 |
| 质量指标 |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 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
| 时效指标 | 具体完成时间 | 2021年内 | 2021年内 |
| 成本指标 | 每次培训预计发生的费用 | 6667元。 | 6667元。 |
| 每次会议业务费用 | 10000元。 | 10000元。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政府工作报告完成效果影响 | 通过进行对政府资产的业务培训等，提升对这项工作的认识。 | 通过进行对政府资产的业务培训等，提升对这项工作的认识。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政府资产报告服务者满意度 | 满意度不低于98% | 99% |
| 培训人员、国资中心工作人员满意度 | 满意度不低于98% | 99% |

附件：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曾家山景区人员经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为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项目实施的主体为曾家山景区服务中心。

2．曾家山景区人员经费主要用于曾家山景区临聘工作人员全年的工资、保险和公积金等费用支出。景区人员经费根据上年度人员工资、保险、公积金等经费需求进行申报。

3．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曾家山景区人员经费主要用于曾家山景区临聘工作人员全年的工资、保险和公积金等费用支出。

2．具体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根据曾家山景区临聘人员编制数，保障21人全年工资保险等费用。

质量指标：按照景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时效指标： 时间段为2021年1-12月。

成本指标： 按照预算每人4.9万元每年保障到位。

可持续影响：保障曾家山景区人员工资保险运转，促进曾家山景区经济发展，为全区出力，使大家安心工作保障服务水平。

3．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年初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预设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绩效指标，搜集相关任务进行数据填报。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年初申报曾家山景区人员经费103.47万元，后经区财政局批复区国资中心曾家山景区人员经费103.47万元，区国资中心批复曾家山景区人员经费103.47万元。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年初预算曾家山景区人员经费103.47万元。

2．资金到位。资金到位3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年度实际支付3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2021年度部门项目预算资产处置经费项目，严格执行预算规定，符合法律法规，年初拟定用款计划，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保障了曾家山景区临聘人员21人全年工资保险等费用。

质量指标：按照景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时效指标： 时间段为2021年1-12月。

成本指标： 预算每人4.9万元每年保障到位。

**（二）项目效益情况。**

可持续影响：保障曾家山景区人员工资保险运转，促进曾家山景区经济发展，为全区出力，使大家安心工作保障服务水平。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单位项目自评评分，评价结果100分。

**（二）存在的问题。**无。

**（三）相关建议。**

后续将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效率。

|  |  |
| --- | --- |
|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曾家山景区服务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03.47 |  执行数： | 103.47 |
| 其中：财政拨款 | 103.47 | 其中：财政拨款 | 103.47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保障曾家山景区临聘人员（21人）工作正常开展，人员工资保险等得到保障。 | 保障了曾家山景区临聘人员（21人）工作正常开展，人员工资保险等得到保障。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景区人员数量 | 21 | 21 |
| 质量指标 | 按景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 按景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 按景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
| 时效指标 | 时限 | 2021全年 | 2021全年 |
| 成本指标 | 工资、保险、公积金费用标准 | 4.9万元/人/年 | 4.9万元/人/年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对未来的景区工作的持续影响 | 保障景区日常运转，促进景区经济发展，为全区旅游发展做贡献 | 保障景区日常运转，促进景区经济发展，为全区旅游发展做贡献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景区工作者满意度 | 满意度不低于98%。 | 98% |

附表：

附件：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代建管理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为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区国投公司主要实施该项目。

2．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建设成本管理规定〉的通知》（财建〔2016〕504号）规定，代建制项目按投资额度及比例核定区国投公司项目代建管理费。

3．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区国投公司职工人员数30人,按照区国投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保障区国投公司在实施项目代建管理过程中发生的人工工资（按照人均37333元/年）、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公积金）及办公费。

2．具体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人员数量30人。

质量指标：依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时效指标：2021年全年。

成本指标：国投公司职工工资标准全年支付工资112万元；国投公司职工保险标准全年支付五险一金42.74万元；国投公司职工办公费用全年支付办公经费5.26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通过项目监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提高项目收益。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的监管，改善朝天棚户区居民生活质量，提升朝天区城市环境和城市形象。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经过项目监管，实现改造内容及效果可持续，提升企业的发展能力。

3．代建管理费核定和申报与工程进度、建设质量结合，与代建内容、代建绩效相符。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年初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预设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绩效指标，搜集相关任务进行数据填报。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年初，申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项目代建管理费160万元，后经区财政局批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项目代建管理费160万元，年末无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年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项目代建管理费160万元。

2．资金到位。2021年8月23日到位80万元，到位率50%。

3．资金使用。年度实际支付80万元，支付依据合规合法，资金支付与预算相符。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区国投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完善、机构设置健全、会计核算及账务处理规范。该项目严格按照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账务处理、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区国投公司根据薪酬管理制度于每月20日向员工支付当月工资，并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上缴五险一金,并根据公司管理制度报销各类办公费，2021年全年使用代建管理费支出80.00万元，其中工资60万元、五险一金15万元、办公费用5万元。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人员数量30人。

质量指标：依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时效指标：2021年全年。

成本指标：国投公司职工工资标准全年支付工资60万元；国投公司职工保险标准全年支付五险一金15元；国投公司职工办公费用全年支付办公经费5元。

**（二）项目效益情况。**

经济效益指标：通过项目监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提高项目收益。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的监管，改善朝天棚户区居民生活质量，提升朝天区城市环境和城市形象。

可持续影响指标：通过经过项目监管，实现改造内容及效果可持续，提升企业的发展能力。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单位项目自评评分，评价结果91分。

**（二）存在的问题。**

一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比例低、随着项目精细化管理要求的提高公司人员不断增多，二是在拨付过程中不能及时拨付，影响公司正常运行。

**（三）相关建议。**

一是提高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比例，二是按时拨付。

附表：

|  |  |
| --- | --- |
|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160 |  执行数： | 80 |
| 其中：财政拨款 | 160 | 其中：财政拨款 | 80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1.国投公司职工人员数30人。2.按照国投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保障国投公司在实施项目代建管理过程中发生的人工工资（按照人均37333元/年）、社会保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公积金）及办公费。  | 1.国投公司职工人员数30人。2.按照国投公司薪酬管理办法，保障国投公司在实施项目代建管理过程中发生的人工工资60万元、社会保险15万元（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及公积金）及办公费5万元。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员数量 | 30 | 30 |
| 质量指标 | 依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 依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 依照公司薪酬管理办法执行 |
| 时效指标 | 2021年全年 | 2021年全年 | 2021年全年 |
| 成本指标 | 国投公司职工工资标准 | 112万元/年 | 60万元 |
| 国投公司职工保险标准 | 42.74万元/年 | 15万元 |
| 国投公司职工办公费用 | 5.26万元/年 | 5万元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 指标 | 通过项目监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提高项目收益。 | 通过项目监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提高项目收益。 | 通过项目监管，保障项目顺利推进，提高项目收益。 |
| 社会效益 指标 | 通过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的监管，改善朝天棚户区居民生活质量，提升朝天区城市环境和城市形象。 | 通过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的监管，改善朝天棚户区居民生活质量，提升朝天区城市环境和城市形象。 | 通过项目管理人员对项目的监管，改善朝天棚户区居民生活质量，提升朝天区城市环境和城市形象。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通过经过项目监管，实现改造内容及效果可持续，提升企业的发展能力。 | 通过经过项目监管，实现改造内容及效果可持续，提升企业的发展能力。 | 通过经过项目监管，实现改造内容及效果可持续，提升企业的发展能力。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公司职工人员满意度 | ≧99% | ≧99% |

附件：

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水磨沟景区林地补偿费）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主管部门为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水磨沟景区服务中心主要实施该项目。

2．项目立项、资金申报的依据。

2021年初，申报部门预算项目水磨沟景区林地补偿费3万元，符合主管部门的职能职责，后经区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项目水磨沟景区林地补偿费3万元，年末无预算调整。

3．符合资金管理办法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景区步游道占用林地30亩，村民林地补偿。景区步游道的建设，通向主景点更容易，丰富旅游要素，增加回头客。

2．具体绩效目标：

数量指标：水磨沟景区步游道占用林地30亩，林地补偿30亩。

质量指标：按合同约定执行。

时效指标：2021年年内。

成本指标：水磨沟景区全年支付林地补偿费用3万元（1000元/亩）。

可持续影响指标：景区步游道占用村民林地，每年给予补偿，保障了景区有序运转，促进了景区经济发展。

满意度指标：景区占林地村民满意度不低于99%。

3．申报的内容为景区日常经营运转所必需的，林地补偿费是每年固定预算的，所以申报的内容与实际相符，目标合理。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按照《广元市朝天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部门、政策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广朝财发〔2022〕28号）文件要求，认真组织开展了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对照年初填报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预设各项工作任务完成绩效指标，搜集相关任务进行数据填报。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2021年初，申报部门预算项目水磨沟林地补偿费用3万元，后经区财政局批复部门预算项目水磨沟林地补偿费用3万元，年末无预算调整。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年初预算3万元。

2．资金到位。该资金年初预算3万元，截止目前到位3万元，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截止评价时点到位资金已按照合同约定全部支付给乙方，按照财务规定支付票据清单验收等资料齐全。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该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不存在截留、滞留、挤占、挪用、套取、虚报、冒领的问题，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是认真按照上级部门的统一部署，统一思想认识，强化资金使用绩效，狠抓责任落实，保证项目建设资金按时到位，专款专用；二是全面推行信息公开、公告、公示制度，确保项目建设资金的使用公正透明，确保项目实施达到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三是项目资金支付形式，年初拟定用款计划，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对资金进行计划申请、划拨、使用，及时、规范对收支进行账务处理和会计核算。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数量指标：水磨沟景区步游道占用林地30亩，林地补偿30亩。

质量指标：按合同约定执行。

时效指标：2021年年内。

成本指标：水磨沟景区全年支付林地补偿费用3万元（1000元/亩）。

**（二）项目效益情况。**

可持续影响指标：景区步游道占用村民林地，每年给予补偿，保障了景区有序运转，促进了景区经济发展。

满意度指标：景区占林地村民满意度达到99%。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通过对单位项目自评评分，评价结果100分。

**（二）存在的问题。**

无。

**（三）相关建议。**

后续将按照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效率。

附表：

|  |  |
| --- | --- |
| **2021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 |  |
| 主管部门及代码 | 广元市朝天区国有资产事务中心 | 实施单位 | 广元市朝天区水磨沟旅游景区服务中心 |
|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  预算数： | 3 |  执行数： | 3 |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其中：财政拨款 | 3 |
| 其他资金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 预期目标 |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
| 景区步游道占用林地30亩，村民林地补偿。景区步游道的建设，通向主景点更容易，丰富旅游要素，增加回头客。 | 景区步游道占用林地30亩，村民林地补偿。景区步游道的建设，通向主景点更容易，丰富旅游要素，增加回头客。 |
|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预期指标值 | 实际完成指标值 |
| 完成指标 | 数量指标 | 林地补偿亩数 | 30 | 30 |
| 质量指标 | 按林地补偿合同 | 按林地补偿合同 | 按林地补偿合同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1/12/31 | 2021/12/31 |
| 成本指标 | 补偿标准 | 1000元/亩/年 | 1000元/亩/年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 景区发展 | 景区步游道占用村民林地，每年给予补偿，保障景区有序运转，促进景区经济发展。 | 景区步游道占用村民林地，每年给予补偿，保障景区有序运转，促进景区经济发展。 |
| 满意度指标 | 满意度指标 | 景区占林地村民 | 满意度不低于99%。 | 99% |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